

采购需求书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项目	市建管中心数字建管平台升级改造（2025 年）项目监理服务
2	项目业主	江门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3	中介服务名称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
4	中介服务机构要求	<p>1. 资质（资格）要求</p> <p>1.1 中介机构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p> <p>1.2 在报名截止时间前，中介机构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具体名单以报名截止时间“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为准）。</p> <p>2. 执业（职业）人员要求</p> <p>2.1 总监理工程师要求：中介机构需在本项目投入 1 名总监理工程师，需具有信息系统监理师证书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具有 5 年类似项目管理经验。</p> <p>2.2 其他人员要求： 除总监理工程师外拟投入其他人员：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员等至少各配备 1 人。</p> <p>3. 其他要求</p> <p>3.1 中介机构报名时指定分支机构承接项目，本次采购服务合同可与中介机构分支机构签订。</p> <p>3.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p>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1. 服务范围：市建管中心数字建管平台升级改造（2025 年）项目实施、验收过程监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招标阶段、实施阶段和验收阶段监理。</p> <p>2. 服务要求：按照“四控（投资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变更控制）、三管（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安全管理）、一协调（沟通协调）”开展项目监理工</p>

		<p>作；</p> <p>3. 服务依据：</p> <p>(1) 《信息系统项目监理暂行规定》（信部信〔2002〕570号）</p> <p>(2)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单位资质管理办法》</p> <p>(3) 《信息系统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管理办法》</p> <p>(4) 《信息化工程监理规范》（GB/T 19668.1-2014）、《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4部分：信息安全监理规范》（GB/T 19668.4-2017）、《信息技术服务监理第5部分：软件工程监理规范》（GB/T 19668.5-2018）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建设部的有关规范；</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p> <p>本合同生效后若出现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变化，本合同应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作相应调整。</p> <p>4. 监理工作目标</p> <p>(1) 监理单位必须依照有关标准和法律法规以及建设方的需求，本着科学、公正、严格、守信、守纪、守法的原则，以高度的责任心、丰富的项目管理和专业技术经验，对工程建设项目实施全面的、有重点的、精线条的监督管理，受建设方委托负责审核建设承包合同条款、控制工程进度和质量、进行成本核算，按期分段对工程验收，保证工程按期、高质量地完成，最终提交建设方满意的成果。具体分解为如下目标：</p> <p>(2) 质量目标：符合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满足设计文件与合同要求。</p> <p>(3) 进度目标：按本项目计划书规定时间按期完成，投入使用。</p> <p>(4) 合同和项目管理目标：对项目的合同、各种文档以及项目的管理提供可靠的审核和质量保证。</p> <p>5. 监理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质量控制</p> <p>① 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如有）、合同，审查、</p>
--	--	--

		<p>监督、控制项目设备采购及设备安装、应用软件开</p> <p>的质量；</p> <p>② 采取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纠正的监理方式，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以及项目合同、设计方案、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等文件控制项目工程质量；</p> <p>③ 根据项目的特点，制定设备到货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制定设备安装、应用软件开发监理控制方案；</p> <p>④ 编制重大质量问题的处理预案，包括设备采购、设备运输、设备安装、应用软件开发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大质量问题的处理预案；</p> <p>⑤ 组织设备安装、应用软件开发工程质量事故的原因调查、问题分析、问题评估、事故处理；</p> <p>⑥ 组织设备安装、应用软件开发质量检查和验收；</p> <p>⑦ 督促设备安装、应用软件开发承建单位整改存在问题；</p> <p>⑧ 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和交接；</p> <p>⑨ 跟踪项目在质保期内的运行状况，督促承建单位做好售后服务。</p> <p>(2) 进度控制</p> <p>① 审查项目的设备采购进度计划、设备安装、应用软件开发进度计划，监督计划的执行；</p> <p>② 采用先进的项目管理工具，如：甘特图等，确定项目设备采购的到货顺序，设备安装、应用软件开发的工序顺序，控制项目施工进度；</p> <p>③ 发现设备采购与安装进程未能按计划进行时，要求设备采购与安装方调整或修改计划，采取必要措施加快采购进度，以使实际施工进度符合合同的要求；</p> <p>④ 当设备采购与安装进度拖后可能导致合同工期严重延误时，有责任作详细报告分析原因和提出对策，供采购人采取措施或做出决定。</p>
--	--	---

		<p>(3) 投资控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 动态管理跟踪项目设备采购成本、安装成本，进行成本、费用控制和分析；② 审查设备采购进度款申报；③ 严格控制和审查工程变更，核算成本和变化量，报采购人审批；④ 审核承建单位的工程量清单和工程竣工结算。 <p>(4) 变更控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 了解项目有关的主客观因素变化，认真分析变化的性质，确定变化的影响；② 接受变更申请单位提交的变更申请；③ 变更初审，了解实际情况和收集与项目变更有关的资料，并给出监理意见；④ 确定变更方法，三方进行协商和讨论，根据变更分析的结果，确定最优变更方案；⑤ 监控变更的实施情况，及时发现变更引起的超过估计的后果，以便及时控制和处理；⑥ 评估变更的效果。 <p>(5) 合同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 协助采购人与承建单位签订合同；② 监督检查承建单位履行合同；③ 协助采购人处理项目实施的每个过程出现的违约、索赔、延期、分包、纠纷调解及仲裁等问题。 <p>(6) 信息管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① 及时向采购人提交反映项目动态和监理工作情况的项目文档；② 建立全面、准确反映项目各阶段工程状况的图表、文档，收集、管理项目各类文档和资料；③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及时完成各阶段设备资料、工程技术资料的整理和归档工作；
--	--	--

		<p>④ 转发采购人发出的一切指示、通知和业务联系单；</p> <p>⑤ 采用图表、统计技术或其他先进的管理方法，定期公布项目质量、进度、成本数据，就项目中存在或出现的问题向采购人、承建单位、设计单位提出独立、公正、公平的意见建议或解决方案；</p> <p>⑥ 当采购设备出现质量问题或严重偏离计划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督促承建单位尽快采取措施。</p> <p>(7) 安全管理</p> <p>① 检查督促承建单位建立、完善安全生产制度；</p> <p>② 组织工程安全事故的调查与处理；</p> <p>③ 确立项目安全监督的工作目标。</p> <p>(8) 组织协调</p> <p>① 确定项目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等之间的工作范围和职责；</p> <p>② 监督各方履行职责，协调各方的工作关系；</p> <p>③ 建立畅通的沟通平台和沟通渠道，采取有效措施使项目信息在有关各方之间保持顺畅流通，积极协调项目各方之间的关系，推动项目实施过程中问题的解决。</p> <p>6. 其他服务要求</p> <p>(1) 本工程监理人的办公设施、食宿、交通、通讯等设备设施，均由中标供应商自理。</p> <p>(2) 工程开工后，每周提供监理周报，每月监理机构需上报业主当月监理月报。（业主另有要求的除外）</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江门市区，提供驻场和远程相结合的监理服务方式。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直接选取；</p> <p>2. 服务金额根据《电子政务工程造价指导书》收费标准计收；</p> <p>3. 监理服务费：6,200 元人民币，固定综合总价包干。</p>

8	服务时间	本合同工期自双方盖章生效之日起至本工程完成质保后结束。
9	验收	市建管中心数字建管平台升级改造（2025 年）项目通过竣工验收视为本监理服务通过验收。
10	结算方式	<p>1. 签订本合同且委托方收到监理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委托方办理申请付款手续。委托方收到财政拨款资金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委托方向监理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p> <p>2. 项目质保期满且委托方收到监理方开具的等额有效发票后，委托方办理申请付款手续。委托方收到财政拨款资金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委托方向监理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剩余的 50%。</p> <p>3. 因委托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因此前款规定的委托方付款时间为委托方向市政数局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市政数局和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委托方在前款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委托方已经按期支付。监理方对上述操作没有异议。如因财政资金的下达、拨付问题导致付款延迟的，不视为委托方违约，监理方不能据此追究委托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p>
11	违约责任	详见合同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6 条。
12	解决争议方式	<p>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广东省中介服务超市有关政策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p>
13	备注	<p>合同签订前需提供资料：</p> <p>1.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且在有效期内。</p> <p>2. 提供拟投入人员名单及其相关证书，并提供全部拟投入人员 2025 年 7 月或 8 月在本企业购买的养老保险</p>

		<p>证明材料（注：养老保险证明材料必须是由当地社保局或税务局开具的①总监理工程师、拟投入其他技术人员个人的参保证明，或②本企业完整的参保人员清单中，将拟在本项目中派驻的总监理工程师、拟投入其他技术人员在参保人员清单中标识出来）。</p> <p>（注：以上材料须加盖单位公章）</p>
--	--	--